

证券代码：830990 证券简称：鹏盾能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
荐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5 月 1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傅炳荣
6.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10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99,676,086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9.056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7 人，列席 6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4 人，列席 4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秘杨红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2022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权益分派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续聘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聘任期限为一年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

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开立期货账户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0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董事会制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上海鹏盾能源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20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监事会制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上海鹏盾能源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21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东大会制度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 neeq. com. 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上海鹏盾能源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制度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22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融资业务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23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三) 审议通过《上海鹏盾能源集团变更注册地址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2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(十四) 审议通过《拟变更上海鹏盾能源集团公司章程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方网站 (www.neeq.com.cn) 上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：2023-027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99,676,086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回避表决情况。

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众华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周伟、许友琴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综上所述，本所律师认为，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会议召集人资格及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；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及股东签署的 2022 年股东大会决议。
- 2、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。

上海鹏盾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5月12日